

苏州技师学院文件

苏州市公共实训基地

苏技师团（2020）0004号

关于印发《苏州技师学院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专业系团委、班级团支部：

《苏州技师学院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经多次师生座谈会意见征集，院团委研究修订，报分管院长及院党委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共青团苏州技师学院委员会

2020年9月3日



苏州技师学院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试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发展团员工作细则》有关规定，大力推进共青团改革攻坚，切实加强新形势下学生入团规范工作，把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根本任务落到基层、落到实处，结合我院共青团工作特点和要求，制定本办法。

一、目标任务

1.各系、班团组织要以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为重要抓手，落实从严治团要求，在科学评价和民主评议的基础上，严把入团关口，严格团员发展标准，严格团员发展程序，从源头上保证团员发展质量，切实增强共青团员先进性。

2.各系、班团组织要以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为重要手段，引导广大青年学生确立成长目标，把对共青团的热切向往转化为组织教育和自我教育。

3.各系、班团组织要以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为重要牵引，深化我院共青团改革和发展，发挥团组织的育人功能，加强党、团组织意识衔接，形成“党建带团建、团建促党建”的良好发展格局。

4.各系、班团组织要以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为重要途径，形成具有各系特色的团青工作体系，提升共青团工作在学院工作大局中的贡献度，为技工院校青年学子职业生涯规划铺路架桥。

二、实施步骤

按照团省委《发展团员和团员教育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团苏组字〔2015〕20号文规定，学生团员发展程序要坚持做到“十步骤三公示六必须”。其中，“十步骤”为：

- ①提交入团申请书；
- ②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
- ③参加团课培训；
- ④培养联系人培养教育；
- ⑤入团积极分子培养考察；

- ⑥确定为团的发展对象；
- ⑦团支委会通过并填写入团志愿书；
- ⑧团支部大会表决通过；
- ⑨报送上级团组织审批；
- ⑩入团宣誓并颁发团员证、团徽。

聚焦“十步骤”①到⑥的环节，我院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采取积分排名的办法来确定入团积极分子或发展对象的名额，主要分两个阶段实施。

1.学习引导阶段：主要是青年学生成为入团积极分子前，对应“十步骤”的第①到第②步骤。

积分：每一位递交入团申请书的同学都会得到一张《苏州技师学院先进青年积分记录卡》用来记录个人积分情况，积分排名以专业系为单位进行，一学期一核算，各专业系团委须在每学期开学一周内公布上一学期积分排名情况。

评议：各专业系团委按照学院团委分配的入团积极分子名额，根据上一学期积分排名，择优确定入团积极分子建议人选，并提交青年学生所在班级(或联合)团支部，召开团员大会以投票方式评议推优，须经半数以上同学同意，方可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

注意：凡在考察期间考试作弊（以教务处通报名单为准）或受到学校处分者，无论其积分高低，都将取消其申请入团的资格。因班级（或联合）团支部评议不通过，或者因积分排名靠后未能被专业系团委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建议人选的学生，需参加新一学期的积分排名，上一学期所得积分*20%计入新学期积分。在积分排名过程中，如遇积分相同、又需确定排名情况的，由系团委组织相关人员参与考试或考核后，确定排名顺序。此外，在校剩余时间少于等于2学期的青年学生，原则上不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

2.培养考察阶段：主要是从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开始到成为团的发展对象前，对应“十步骤”的第③到第⑥步骤。

积分：每一位被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的同学都会得到一张《苏州技师学院入团积极分子积分记录卡》用来记录个人积分情况，积分排名以专业系为单位进行，一学期一核算，各专业系团委须在每学期开

学一周内公布上一学期积分排名情况。

评议：各专业系团委按照学院团委分配的发展对象名额，根据上一学期积分排名，择优确定发展对象建议人选，并提交青年学生所在班级（或联合）团支部，召开团员大会以投票方式评议推优，须经半数以上同学同意，方可确定为团的发展对象。

注意：凡在考察期间考试作弊（以教务处通报名单为准）或受到学校处分者，无论其积分高低，都将取消其申请入团的资格。凡是团校培训时长不足 8 学时者，无论其积分高低，都不得确定为团的发展对象。因班级（或联合）团支部评议不通过，或者因积分排名靠后未能被专业系团委确定为团的发展对象建议人选的学生，需参加新一学期的积分排名，上一学期所得积分*10%计入新学期积分。在积分排名过程中，如遇积分相同、又需确定排名情况的，由系团委组织相关人员参与考试或考核后，确定排名顺序。此外，在校剩余时间少于等于 1 学期的青年学生，原则上不确定为团的发展对象。

三、积分组成

（一）、苏州技师学院先进青年积分组成：

1.理想信念：热爱中国共产党，听党话，跟党走。热爱祖国，认识中国梦，树立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热爱学校，主动维护学校荣誉，积极为校争光。

2.道德品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尤其是个人层面的价值准则。践行中华传统美德，珍视中华优秀文明成果，培养善良的道德情感，崇德向善。

3.文化技能：学习态度端正，认真勤勉，**谦虚谨慎，持之以恒**。上课认真听讲，无玩手机现象，课后按时复习，及时作业。文化理论知识学习和专业技能实操成绩优良，成绩稳定出色或取得明显进步。

4.行为规范：学期个人行为测评分至少 115 分以上。严格执行技工院校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无违纪处分。凡在考察期间考试作弊（以教务处通报名单为准）或受到学校处分者，无论其积分高低，都将取消其申请入团的资格。

5.爱团爱班：热爱共青团，初步了解共青团的历史，积极向团组织靠拢。热爱班集体，热心班级事务，积极参与班级管理。入团申请

书格式正确，书写规范，内容应包括个人简历、对团组织的认识、自我评价、入团动机和努力方向。

6.组织能力：担任学生干部，热爱本职工作，热心服务同学，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学生中有较好的反应的。经选拔参加院团委专门设立的学生组织，发挥个人专长，并取得较好反应。

7.志愿服务：成为苏州技师学院注册志愿者，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按照学期累计服务时长给予加分。具体认定以院团委发放的志愿者证书所记录的服务时长为准。成为社会公益组织注册志愿者，具体认定以公益组织（如：志愿苏州微信公众号）服务时长为准。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无偿献血活动，以纸质献血证或苏州血站微信公众号电子献血证记录为准。

8.竞赛活动：积极参加院系组织开展的各类文体活动、技能竞赛，或代表学校参加的校外各类文体活动、技能竞赛，并取得一定的名次或奖励，以获奖证书为准。

9.其他未提及的可加分项目，可由学生提出书面申请、班主任签字确认，系团委审核、参照标准酌情加分，最高加分不得超过 5 分。

（二）、苏州技师学院入团积极分子积分组成：

1.登记培养：申请入团者在列为入团积极分子后，团支部开始启动实施发展团员过程纪实工作，对每名入团积极分子实行发展过程纪实，并填写《发展团员过程纪实簿》。其中《入团积极分子登记表》中自我评价、班主任意见、团支部委员会对申请入团人是否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意见完整。团支部按规定及时指定 2 位团员作为培养联系人，经常了解他们的思想、工作、学习和生活情况，通过谈心等细致的工作进行思想教育。入团积极分子公示情况完整并在团支部及以上范围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

2.团校培训：院团委将组织入团积极分子进行党团基本知识培训，其集中培训时间不少于 8 学时。入团积极分子应按时参加培训，并按要求做好《党团基本知识学习培训记录》的填写，团支部或培养联系人要检查其学习笔记、考核学习效果。凡是培训时长不足 8 学时者，无论其积分高低，都不得确定为团的发展对象。

3.实践活动：系团委或班级团支部要组织入团积极分子参加校内

外实践及团的有关活动，为其分配适当的工作与任务，在实际中进行考察。入团积极分子在参加党团基本知识学习培训和社会实践及团的活动后须撰写《思想汇报》并粘贴于纪实簿中。

4.文化技能：学习态度端正，认真勤勉，谦虚谨慎，持之以恒。上课认真听讲，无玩手机现象，课后按时复习，及时作业。文化理论知识学习和专业技能实操成绩优良，成绩稳定出色或取得明显进步。

5.行为规范：学期个人行为测评分至少 115 分以上。严格执行技工院校学生日常行为规范，无违纪处分。凡在考察期间考试作弊（以教务处通报名单为准）或受到学校处分者，无论其积分高低，都将取消其申请入团的资格。

6.组织能力：担任学生干部，热爱本职工作，热心服务同学，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学生中有较好的反应的。经选拔参加院团委专门设立的学生组织，发挥个人专长，并取得较好反应。

7.志愿服务：成为苏州技师学院注册志愿者，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按照学期累计服务时长给予加分。具体认定以院团委发放的志愿者证书所记录的服务时长为准。成为社会公益组织注册志愿者，具体认定以公益组织（如：志愿苏州微信公众号）服务时长为准。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无偿献血活动，以纸质献血证或苏州血站微信公众号电子献血证记录为准。

8.竞赛活动：积极参加院系组织开展的各类文体活动、技能竞赛，或代表学校参加的校外各类文体活动、技能竞赛，并取得一定的名次或奖励，以获奖证书为准。

9.培养考察：入团积极分子的培养考察期不少于 3 个月，一般为 3-6 个月，我院从实际出发，规定我院入团积极分子的培养考察期为一学期。由培养联系人按时对入团积极分子进行考察并记录考察情况，每月至少填写一次培养考察记录。培养结束时，须进行总结考察。

10.其他未提及的可加分项目，可由学生提出书面申请、班主任签字确认，系团委审核、参照标准酌情加分。

四、工作要求

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采取积分排名的办法来确定入团积极分子或发展对象的名额，是我院适应新形势、新要求的新举措，各专业

系要立足全局、结合实际，细化工作要求，促进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
作在我院的实施并不断深化。

1.加强组织领导。各专业系要充分认识我院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实施的必要性和重要性，系团委要在系部及所属党支部的领导和指导下开展工作，切实发挥好班主任作为团建指导员的重要作用，切实抓好统筹，层层抓好落实。

2.坚持因地制宜。学院在实施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办法试行过程中，各专业系在保证总体框架和规则不变的前提下，结合本系的工作实际，增加具体设置积分细则和评分办法，因地制宜推动工作创新发展。如网上青年大学习以及院系团组织临时性工作或任务等，系团委可以在活动发布前事先说明加分规则，计入积分总量。

3.营造良好氛围。各专业要积极运用 QQ 群、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等各种媒体手段，宣传我院学生入团教育管理工作办法实施的重要意义，提高广大师生的认识，熟悉操作程序及积分细则，把组织推动转化为支部主动对接。各专业系团委的好做法、好案例，要彼此学习、互相借鉴。

附件 1：《苏州技师学院先进青年积分记录卡》

附件 2：《苏州技师学院入团积极分子积分记录卡》

附件 1:

苏州技师学院先进青年积分记录卡

系部: 班级: 姓名: 考察时段: 年 月- 年 月 在校剩余时间: 个学期

项目内容	实施细则及分值	积分评定			
		满分	得分	责任人	评分人
理想信念	①热爱中国共产党，听党话，跟党走。	5		团支部 (2人)	
	②热爱祖国，认识中国梦，树立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	5			
	③热爱学校，主动维护学校荣誉，积极为校争光。	5			
道德品质	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尤其是个人层面的价值准则。	5			
	②践行中华传统美德，珍视中华优秀文明成果，培养善良的道德情感，崇德向善。	5			
文化技能	①学习态度端正，认真勤勉，谦虚谨慎，持之以恒。	4		任课老师 (2人)	
	②上课认真听讲，无玩手机现象，课后按时复习，及时作业。	4			
	③学习成绩优良，成绩稳定出色或取得明显进步：学期成绩总分在班级排名前 10%得 6 分；11%-20%得 4 分；21%-30%得 2 分；进步 21%-30%得 6 分；进步 11%-20%得 4 分；进步 10%得 2 分。本项得分就高、不叠加。	6		班主任	
行为规范	①学期个人行为测评分：115 及以上得 6 分；110-114 得 4 分；105-109 得 2 分。	6			
	②不无故迟到或早退，班主任批准的请假和学校公差请假除外，学期出勤率：100%得 5 分；95%-99%得 4 分；90%-94%得 3 分；85%-89%得 2 分；80%-84%得 1 分；80%以下不得分。	5			
	②在校内自觉全天候佩戴胸卡天数超过学期出勤天数：100%得 5 分；95%-99%得 4 分；90%-94%得 3 分；85%-89%得 2 分；80%-84%得 1 分；80%以下不得分。	5			
	③参加周一升旗仪式及学校组织的其他重大集体活动时，按规定着校服，举止得当。酌情加 1-4 分。	4			
④个人仪容仪表得体、礼貌待人，见到师长主动打招呼，酌情加 1-5 分。染发、纹身或着奇装异服不得分。	5				
爱团爱班	①热爱共青团，初步了解共青团的历史，积极向团组织靠拢。酌情加 1-3 分。	3		团支部 (2人)	
	②入团申请书格式正确，书写规范，内容应包括本人简历、对团的认识、自我评价、入团动机和努力方向。	5			
	③热爱班集体，热心班级事务，积极参与班级管理。酌情加 1-4 分。	4		班主任	

苏州技师学院先进青年积分记录卡

项目内容	实施细则及分值	积分评定			
		满分	得分	责任人	评分人
组织能力	①担任学生干部，热爱本职工作，热心服务同学，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学生中有较好的反应的。院学生会、社团联合会干部：5分，由院团委评定；系学生会、社团联合会干部：4分，由系团委评定；学生社团社长：3分，由社团指导老师评定；班委：2分，小组长、宿舍长等：1分，由班主任评定。本项得分就高、不叠加。	5		有关老师	
	②经选拔参加院团委专门设立的学生组织，发挥个人专长，并取得较好反应。酌情加1-5分。	5		院团委	
	③各类优秀学生干部证书：国家级9，省级7分；市级5分；校级4分；系级3分。本项得分就高、不叠加。	9		班主任	
志愿服务	①成为注册志愿者，积极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本学期累计志愿服务时长25小时及以上得6分，20-24小时得5分，15-19小时及以上得4分，10-14小时得3分，5-9小时得2分。	6		系团委	
	②本学期参加学校组织的无偿献血活动1次。	5		班主任	
竞赛活动	积极参加院系组织开展的各类文体活动、技能竞赛，或代表学校参加的校外各类文体活动、技能竞赛，并取得一定的名次或奖励，以证书为准。国家级9，省级7分，市级5分，校级4分，系级3分，积极参与酌情加1-2分。本项同类别得分就高、不叠加。	9			
其他	①以上未提及加分项，可由学生提出书面申请、班主任签字确认，系团委审核、参照以上标准，酌情加1-5分。	5		系团委	
	②院系团委在学期中临时布置的工作任务或活动，且发布时认定的加分项目，由系团委统一填写。				
	③再次参加第一阶段积分排名者：上一学期所得积分*20%计入本学期积分。				
备注	以上得分所需证明材料，统一拍照或扫描制作word电子版，无需打印，交系团委审核。	合计得分		系团委 (盖章)	核分人：
	是否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排名			

附件 2:

苏州技师学院入团积极分子积分记录卡

系部: 班级: 姓名: 考察时段: 年 月- 年 月 在校剩余时间: 个学期

项目内容	实施细则及分值	积分评定			
		满分	得分	责任人	评分人
登记培养	①自我评价及班主任意见完整。	2		团支部 (2人)	
	②团支部委员会对申请入团人是否确定为入团积极分子意见完整。	2			
	③团支部指定2位团员作为培养联系人, 对其进行经常性思想教育。	2			
	④入团积极分子公示情况完整并在团支部及以上范围进行公示, 公示无异议。	2			
团校培训	①参加党团基本知识集中培训时间不少于8学时。每学时得1分, 迟到或早退1次扣1分(本项得分扣完为止, 不倒扣), 总学时低于等于4学时本项不得分。	8		团支部 (2人)	
	②按时参加培训, 并按要求做好《党团基本知识学习培训记录》的填写。	2			
	③团支部或培养联系人要检查其学习笔记, 字迹工整, 内容详实。	2			
	④系团委组织开展闭卷考核学习效果。成绩: 95-100得5分, 90-94得4分, 80-89得3分, 70-79得2分, 60-69得1分, 60分以下不得分。	5		系团委	
实践活动	①积极参加校内外实践及团的有关活动, 并记录在团员发展纪实簿中。其中, 系团委组织的至少2次, 班级团支部组织的至少2次, 每次得1分, 最高得4分。	4			
	②党团基本知识学习培训和社会实践思想汇报撰写认真并粘贴于纪实簿中。	2			
文化技能	①学习态度端正, 认真勤勉, 谦虚谨慎, 持之以恒。	4		任课老师 (2人)	
	②上课认真听讲, 无玩手机现象, 课后按时复习, 及时作业。	4			
	③学习成绩优良, 成绩稳定出色或取得明显进步: 学期成绩总分在班级排名前10%得6分; 11%-20%得4分; 21%-30%得2分; 进步21%-30%得6分; 进步11%-20%得4分; 进步10%得2分。本项得分就高、不叠加。	6		班主任	
行为规范	①学期个人行为测评分: 115及以上得6分; 110-114得4分; 105-109得2分。	6		班主任	
	②不无故迟到或早退, 班主任批准的请假和学校公差请假除外, 学期出勤率: 100%得5分; 95%-99%得4分; 90%-94%得3分; 85%-89%得2分; 80%-84%得1分; 80%以下不得分。	5			
	③在校内自觉全天候佩戴胸卡天数超过学期出勤天数: 100%得5分; 95%-99%得4分; 90%-94%得3分; 85%-89%得2分; 80%-84%得1分; 80%以下不得分。	5			

苏州技师学院入团积极分子积分记录卡

项目内容	实施细则及分值	积分评定			
		满分	得分	责任人	评分人
行为规范	④参加周一升旗仪式及学校组织的其他重大集体活动时，按规定着校服，举止得当。酌情加 1-4 分。	4		班主任	
	⑤仪容仪表得体、礼貌待人，见到师长主动打招呼，酌情加 1-5 分。染发、纹身或着奇装异服不得分。	5			
组织能力	①担任学生干部，热爱本职工作，热心服务同学，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学生中有较好的反应的。院学生会、社团联合会干部：5 分，由院团委评定；系学生会、社团联合会干部：4 分，由系团委评定；学生社团社长：3 分，由社团指导老师评定；班委：2 分，小组长、宿舍长等：1 分，由班主任评定。本项得分就高、不叠加。	5		有关老师	
	②经选拔参加院团委专门设立的学生组织，发挥个人专长，并取得较好反应。酌情加 1-5 分。	5		院团委	
	③各类优秀学生干部证书：国家级 9，省级 7 分；市级 5 分；校级 4 分；系级 3 分。本项得分就高、不叠加。	9		班主任	
志愿服务	①成为注册志愿者，积极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本学期累计志愿服务时长 25 小时及以上得 6 分，20-24 小时得 5 分，15-19 小时及以上得 4 分，10-14 小时得 3 分，5-9 小时得 2 分。	6		系团委	
	②本学期参加学校组织的无偿献血活动 1 次。	5		班主任	
竞赛活动	积极参加院系组织开展的各类文体活动、技能竞赛，或代表学校参加的校外各类文体活动、技能竞赛，并取得一定的名次或奖励，以证书为准。国家级 9，省级 7 分；市级 5 分；校级 4 分；系级 3 分，积极参与酌情加 1-2 分。本项同类别得分就高、不叠加。	9			
培养考察	①入团积极分子的培养考察期达到一学期。	1		系团委	
	②培养联系人按时对入团积极分子进行考察并记录考察情况，每月至少填写一次培养考察记录。	3			
	③培养结束时，培养联系人进行总结考察，意见完善。	2			
其他	①以上未提及加分项，可由学生提出书面申请、班主任签字确认，系团委审核、参照以上标准，酌情加 1-5 分。	5		系团委	
	②院系团委在学期中临时布置的工作任务或活动，且发布时认定的加分项目，由系团委统一填写。				
	③再次参加第二阶段积分排名者：上一学期所得积分*10%计入本学期积分。				
备注	以上得分所需证明材料，统一拍照或扫描制作 word 电子版，无需打印，交系团委审核。	合计得分		系团委 (盖章)	核分人：
	是否确定为团的发展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排名			